

五华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示

编号 :2024-07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。我局拟于协议方式出让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地块基本情况：

1	证书编号	2-200032548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2 栋 502 号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(m²)	20.87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(万元)	0.83	受让方	曾新勤（房改房）
2	证书编号	0899189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2 栋 301 号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(m²)	21.14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(万元)	0.85	受让方	李伟青 罗小静（房改房）
3	证书编号	0813828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2 栋 302 号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(m²)	20.06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(万元)	0.8	受让方	魏玉城 周汉红（房改房）

二、公示期：2024 年 11 月 12 至 2024 年 11 月 16 日

三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在公示时限内，任何单位、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；请以书面方式提出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单位：五华县自然资源局

单位地址：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工业集团综合楼三、四楼

联系电话：0753-4436866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

五华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示

编号 :2024-07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。我局拟于协议方式出让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地块基本情况：

1	证书编号	0899082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2 栋 201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1.35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4	受让方	张炬 魏苑苑（房改房）	
2	证书编号	2524311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1 栋 602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0.23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	受让方	甘玉凤（房改房）	
3	证书编号	0985407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10 栋 102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99.22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1.69	受让方	李胜华 魏碧玮（房改房）	

二、公示期：2024 年 11 月 12 至 2024 年 11 月 16 日

三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在公示时限内，任何单位、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以书面方式提出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单位：五华县自然资源局

单位地址：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工业集团综合楼三、四楼

联系电话：0753-4436866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

五华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示

编号 :2024-073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。我局拟于协议方式出让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地块基本情况：

1	证书编号	0899443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5 栋 301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0.36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	受让方	张飞龙 张妙红（房改房）	
2	证书编号	0899455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5 栋 602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0.36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	受让方	李艳春 古文（房改房）	
3	证书编号	0899095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5 栋 502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1.46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5	受让方	陈奋新 张美文（房改房）	

二、公示期：2024 年 11 月 12 至 2024 年 11 月 16 日

三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在公示时限内，任何单位、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以书面方式提出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单位：五华县自然资源局

单位地址：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工业集团综合楼三、四楼

联系电话：0753-4436866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

五华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示

编号 :2024-074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。我局拟于协议方式出让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地块基本情况：

1	证书编号	0899458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5 栋 401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1.18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3	受让方	郑文奇 张丽明（房改房）	
2	证书编号	0899449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5 栋 302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1.46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5	受让方	张俊茂 曾丽娜（房改房）	
3	证书编号	0899459	地块位置	水寨镇交警大队宿舍 2 栋 501 号	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
	土地面积 (m²)	20.87	出让年限	70 年	成交价 (万元)	0.83	受让方	李江 杨湛华（房改房）	

二、公示期：2024 年 11 月 12 至 2024 年 11 月 16 日

三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在公示时限内，任何单位、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以书面方式提出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单位：五华县自然资源局

单位地址：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工业集团综合楼三、四楼

联系电话：0753-4436866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